

# 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我市群众举报问题边督边改情况一览表

第十五批 2021年4月29日

(上接第14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被处理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被处理情况		
10	D2S X20 210 421 002 6	大盂镇金家村东面有个继周山采石场，院内有搅拌站，破坏生态环境，破坏树木。	阳曲县	生态、大气	<p>2021年4月22日，阳曲县林业局资源科科长王喜，阳曲县公安局森林派出所副所长韦国柱、协警刘晓峰、韩泽华、郭保晶，阳曲县自然资源局执法监察大队负责人于江，阳曲县自然资源局执法监察大队副科长郭建军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p> <p>经核实，“继周山采石场”为太原市万博建泰石料有限公司，“继周山采石场院内搅拌站”为太原市万博建泰混凝土有限公司，万博建泰属于建泰石料厂院内，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p> <p>太原市万博建泰石料有限公司，属于露天矿山开采企业，该公司成立于2004年3月—2009年。该公司通过公开出让取得合法采矿手续，并申领了《采矿许可证》，年生产能力60万吨，有效期为2020年12月3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批准矿种：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区面积：0.0868平方公里。2019年6月23日，该公取得排污许可证（证号：晋FM安许证字第[2017]A1156号），有效期自2019年6月23日起至2022年6月22日止。2017年9月18日经太原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安全生产许可证》（证号：晋FM安许证字第[2017]A1156号）。2020年阳曲县自然资源局在季度测量中发现太原市万博建泰石料有限公司存在越界开采行为，越界开采建筑石料用灰岩资源655吨，造植被被破坏。2020年12月25日阳曲县自然资源局对该公司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处罚编号：140122K2020006）：一是责令该公司退回本矿区范围内开采，二是没收违法所得94420.8元，并处以30%的罚款28326.24元，罚没款合计：122747元（取整）。阳曲县林业局调查发现该企业在矿区外私自开采造成植被破坏，毁坏灌木林地9.34亩。</p> <p>群众反映问题属实。</p> <p>2.太原市万博建泰混凝土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3月，2017年7月25日，该公司经阳曲县发展和改革局（阳发改备案〔2017〕89号）办理了备案。2019年1月24日，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地字〔2019〕50号）办理了建设用地批复。2019年8月13日，该公司向阳曲县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阳2019-16），宗地编号为阳地2019-G-16，宗地面积为25.6亩。该公司土地手续已完善，不存在违法占地行为。</p> <p>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p> <p>综上所述，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部分属实	对太原市建泰石料有限公司破坏树木的行为依法予以行政处罚（阳林罚决字〔2021〕第11号），责令该公司在5月6日前恢复林地，并处罚款186810元。	无												
11	D2S X20 210 421 001 3	并州北路东岗路西二巷口，有一便民市场南侧正在施工盖楼，建筑垃圾堆放，菜市场垃圾乱扔，污水乱排放，环境脏乱差，无人清理。	迎泽区	土壤、水	<p>2021年4月22日，迎泽区桥东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张英波、桥东街道办事处城建科科长刘少山、桥东街道办事处城建科科员贺斌、梁建峰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p> <p>并州北路东岗路西二巷口便民市场南侧正在施工盖楼，旁边存在建筑垃圾；便民市场经营户都在市场范围内经营，不存在无序经营、马路占道经营现象，无污水排放，个别摊贩门口存在垃圾和废弃物。</p> <p>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部分属实	第一时间对拆迁建筑垃圾实施绿网苫盖，及时清除市场内垃圾和废弃物，市场内配备果壳箱、垃圾桶等卫生设施，实施今日制保洁制度，保持地面、摊位整洁。	已办结	无	17	D2S X20 210 421 004 9	桥东街道办事处大营盘军官小区南侧旧小区的2号楼、3号楼西侧有一排违章建筑，将西侧的道路堵住，影响居民的正常通行，存在安全隐患；且3号楼和2号楼之间有一排平房，3号楼和2号楼之间的过道随意倾倒生活垃圾，无人清理，环境卫生差。	迎泽区	土壤	2021年4月28日，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古交分局在该公司院内施工作业时，施工方将打桩产生的浆液临时存储于该公司初期雨水收集池。由于施工人员误操作，在清掏雨水收集池时，将浆液以及原雨水收集池沉淀的淤泥（掺杂煤泥、煤面）外排，造成汾河污染，施工方立即采取紧急措施进行处理，针对该事件，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古交分局作出处罚30万元的决定，新来的局长（2020年6月12日到任）多次到该公司检查，督促该公司严格落实主体责任。2021年3月18日该公司已缴罚款30万；举报情况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6.2020年4月28日，太克线改造在该公司院内施工作业时，施工方将打桩产生的浆液临时存储于该公司初期雨水收集池。由于施工人员误操作，在清掏雨水收集池时，将浆液以及原雨水收集池沉淀的淤泥（掺杂煤泥、煤面）外排，造成汾河污染，施工方立即采取紧急措施进行处理，针对该事件，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古交分局作出处罚30万元的决定，新来的局长（2020年6月12日到任）多次到该公司检查，督促该公司严格落实主体责任。2021年3月18日该公司已缴罚款30万；举报情况部分属实。	无		
12	D2S X20 210 421 001 0	县城晋驿村，村口马路边有一个“山西赛福特施工设备有限公司阳曲分公司”，该企业生产建筑爬架产品，无环评手续生产，油漆气味呛人。（县环保部门去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就停止生产）	阳曲县	大气	<p>2021年4月22日，太原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阳曲大队队长梁利凯、副队长杨爱明等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p> <p>经核实，山西赛福特施工设备有限公司阳曲分公司位于太原市阳曲县黄寨镇晋驿村，该企业附着式升降脚手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4年2月19日由太原市环境保护局（并环审表〔2014〕018号）批复。2019年新建设年产2000套脚手架项目，取消原有喷涂工序，将喷涂工艺改为喷粉-固化工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9年10月18日由阳曲县环境监察局（环审字〔2019〕51号）批复。两个项目于2020年9月5日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91140122330601327K001），有效期2020年6月3日至2025年6月2日。该企业环保手续齐全。</p> <p>该企业目前采用的喷涂工艺为喷粉-固化工艺，配套建设有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设施，现场发现有轻微油漆气味。企业处于正常生产状态，不存在环保部门去现场检查时就停止生产的情况。</p> <p>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部分属实	截至4月24日，该问题已办结，无责情况。	已办结	无	18	X2S X20 210 421 002 1	举报太原市委晋县杜交章镇红崖子上村，在位于汾河河道旁，有我村村民崔补明，长年污染汾河水、破坏汾河，我曾多次向县里反映，都得不到答复，也不见环保局管理。事实是，他们长年往汾河河道里倾倒污染水质的黑色（黑色粉状污染物）。在汾河河道旁的大棚里有个加工厂，为了掩埋倾倒的污染物，将半座小山的土都挖掉了，他们把黑色的污染物和黄土搅拌在一起，一部分随意堆放在汾河边，一部分倾倒在河道，现场有实物为证，是请督察组的领导重视此恶劣行为，实地查看尽快解除污染。	娄烦县	水	4月22日，娄烦县迎接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案件处置组负责人率市生态环境局娄烦分局执法人员中队长冯顺通、杜交章镇办公主任王伟、村两委“两干”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部分属实	4月23日，该处生产垃圾残渣已全部清理并平整了土地。截至4月23日，该问题已办结，无责情况。	无		
13	D2S X20 210 421 001 1	西温庄乡南王村名，2020年该村拆迁时将建筑垃圾堆放村东的耕地里，破坏了十亩左右的耕地；再往东走的地方（靠近榆次），也有十来亩的建筑垃圾，但最近该地方的垃圾已用黄土覆盖，粉尘污染，环境脏乱差。	小店区	土壤	<p>2021年4月22日，小店区西温庄乡人大主席申志鹏带队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p> <p>经核实，西温庄乡南王村名，2020年该村拆迁时将建筑垃圾堆放村东的耕地里，破坏了十亩左右的耕地；再往东走的地方（靠近榆次），也有十来亩的建筑垃圾，但最近该地方的垃圾已用黄土覆盖，粉尘污染，环境脏乱差。</p> <p>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部分属实	村东建筑垃圾已全部清运完毕，并进行绿网苫盖；截至4月24日，该问题已办结，对南王社区主任赵宇鹏进行约谈。	已办结	无	19	X2S X20 210 421 001 1	反映对山西省4月18日第40项（水岸·国际中心）边督边改情况通报不满。再次反映“并发改审批2016-410号”违规违法核准建设项目。恳请督察组对反映的问题级调查、挂牌督办。责成相关部门依法撤销“并发改审批2016-410号”文，并责成山西省、太原市要求相关部门立即停止该项目的一切施工建设行为。	万柏林区	其他污染	2021年4月22日，太原市发改委召集有关人员进行研究，对2016年11月市发改委核准的山西君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水岸·国际中心相关事宜进行认真梳理。2016年11月21日，我委依据市规划局并规条〔2013〕第0025号、市国土局并政地国用〔2013〕第00316号文及项目单位申报资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并发改审批〔2016〕410号核准了由山西君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报送的《水岸·国际中心项目申请报告》。项目总建筑面积416168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53828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2336平方米。项目总投资130858.36万元。此次反映“并发改审批2016-410号”违法违规核准建设项目”问题，经核查，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该项目进行核准立项，所批建设规模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并无违法违规行为。该群众反映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截至4月24日，该问题已办结，无责情况。	无		
14	D2S X20 210 421 001 4	1、西铭街道办风声河村，万科房产施工项目侵占村民五十亩左右的集体耕地、五亩左右的基本农田，还有一个“养猪场”，三个地方的土地面积用来建设楼盘。（举报人称原村书记兼主任郭建忠可能是拿了万利好处，跟村民说万科是拿了土地万利的好处，跟村民说万科是拿了土地证给村民盖房子，基本农田、“养猪场”进行侵占。） 2、西铭街道办风声河村，原村书记兼主任郭建忠的哥哥郭建军，侵占西北方向二十亩左右的耕地，用来建厂房和倾倒建筑垃圾，破坏农田。	万柏林区	土壤	<p>1.经现场调查，万科房地产在风声河村界内的项目只有“春和景明”一个项目工地，该项目占地为原山西恒通煤化有限公司厂区用地。2015年12月，太原市人民政府“关于恒通能源有限公司关停搬迁有关工作协议会议”同意恒通煤化补缴土地出让金，变更土地用途。2018年5月，在太原市国土资源交易中心监督下，山西恒通煤化有限公司与太原恒源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太原市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将土地出让给太原恒源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并按照要求办理了不动产权证，未对风声河村集体耕地、基本农田、“养猪场”进行侵占。</p> <p>2.经现场调查，1997年3月，时任东凤建材厂法人赵建军与风声河村村委会签订协议，由赵建军对东凤建材公司废弃炸药库场地进行租赁使用。2008年6月，风声河村村委会与赵建军又签订7亩土地（位于东凤建材公司废弃炸药库旁）租赁协议，由赵建军对炸药库场地进行租赁使用。2013年1月，原风声河村村委会与赵建军签订《原风声河村7亩土地租赁协议》，将该7亩土地租赁给赵建军，赵建军将该7亩土地用于建设炸药库。2019年10月，原风声河村村委会与赵建军签订《原风声河村7亩土地租赁协议》，将该7亩土地租赁给赵建军，赵建军将该7亩土地用于建设炸药库。2019年10月，原风声河村村委会与赵建军签订《原风声河村7亩土地租赁协议》，将该7亩土地租赁给赵建军，赵建军将该7亩土地用于建设炸药库。</p> <p>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p>	部分属实	严格按照清产核资情况，规范风声河村土地租赁使用行为，对原风声河村7亩土地租赁进行复耕。原风声河村7亩土地周边生活、建筑垃圾已全部清理。	已办结	无	20	X2S X20 210 421 002 0	反映太原市杏花岭区胜利东街富力城A区存在的环境问题。在胜利东街富力城A区南门西侧，原来是富力地产的售楼部，富力地产在2017年将该售楼部拆除，路面抬高起来，到现在已经成了一个大的垃圾场，除了富力物业往里面倒垃圾，外卖车辆也在里面倒各种垃圾，现在垃圾成堆，老鼠横行，临近该地的楼房，近几年单元楼里的老鼠明显增多，已经给正常生活带来很大隐患和困扰。	杏花岭区	土壤	2021年4月22日15时，杏花岭区敦化办副主任贾忠义及相关科室人员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2017年太原富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售楼部拆除后，富力A区物业将此处作为居民大件垃圾、装修垃圾和绿化垃圾的积存点，清运不及时、不彻底，现场仍有居民大件垃圾、装修垃圾和绿化垃圾，部分进行了苫盖，部分裸露。	部分属实	现场堆存垃圾于4月24日凌晨3:00已全部清运完毕，并对裸露地面进行苫盖。 截至4月25日，该问题已办结，无责情况。	无		
15	D2S X20 210 421 000 3	西铭街道办西铭村，村西北方向水道处（上百亩基本农田）的路，西铭村村西北方向的机耕路。2017年西铭村村委会为了便于农机进入地头，对该处机耕路进行维修，机耕路是农机具（拖拉机、收割机等）出入地头进行农田操作的通道，不宜硬化。2017年，为防止渣土车、水泥搅拌车等大型车辆通过机耕路扬尘，西铭街道办事处在机耕路设置了限高杆，现场核查时，未发现渣土车、水泥搅拌车等大型车辆通行，但限高杆未落实，存在大型车辆通行可能，且路面有积尘。	万柏林区	土壤、水	<p>2021年4月22日下午，西铭街道办事处副主任任鸿宾带队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p> <p>经现场核实，“西铭村村西北方向水道处”的路，西铭村村西北方向的机耕路。2017年西铭村村委会为了便于农机进入地头，对该处机耕路进行维修，机耕路是农机具（拖拉机、收割机等）出入地头进行农田操作的通道，不宜硬化。2017年，为防止渣土车、水泥搅拌车等大型车辆通过机耕路扬尘，西铭街道办事处在机耕路设置了限高杆，现场核查时，未发现渣土车、水泥搅拌车等大型车辆通行，但限高杆未落实，存在大型车辆通行可能，且路面有积尘。</p> <p>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部分属实	加强农机耕路车辆限行管控，坚持每日洒水，减轻道路扬尘。	已办结	无	21	D2S X20 210 421 001 7	老军营新华书店宿舍，地下水污水渗漏，气味难闻，影响居民生活环境，且存在安全隐患。	迎泽区	大气、水	2021年4月22日，迎泽区副区长张渊学、市生态环境局迎泽分局局长侯国、区政府办副主任胡勇、老军营街道办事处副主任任鸿宾、侯军、城建股股长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部分属实	老军营新华书店宿舍1、2、3号楼地下水存在积水问题，其中1号楼较为严重，2和3号楼部分单元存在积水；该小区位于汾河沿岸，地下水位较高，加之老旧房屋初期未做防水，管网老化严重，存在地表及地下渗漏问题。	阶段办结	按照老军营老旧小区改造计划，从2020年10月份开始，对涉及到漏水的地下室进行清理垃圾、更换老旧管道、做防水处理。列入改造计划的有22栋楼，目前已完成7栋楼，按照进度老军营新华书店地下室防水处理预计6月底完工，届时彻底解决地下室积水问题。	无
16	X2S X20 210 421 001 3	举报人反映古交市中海能源煤焦集运有限公司环保问题的情况： 1、设立年发煤焦300-500万吨的大型煤焦集运站。距山西母亲河（汾河）不到300米（违规设立。三公里内不设立煤炭企业的规定）； 2、每天有百余辆汽车拉运煤焦往返多次，行驶在104国道沿汾河边上，日拉运煤焦到古交中海煤焦集运公路专线1200余吨，粉尘飞扬，对汾河的污染严重（没有采取任何防污措施）； 3、每小时少2列，多则4-5列，运煤火车横跨汾河，没有任何包盖或抑尘措施，对汾河造成二次污染； 4、现全省发煤站、储煤场都严格要求盖防尘帆布，全封闭作业，唯独古交中海煤焦集运公路专线没有盖防尘帆布，不知环保部门如何通过验收而放任其污染，应查其疏忽； 5、前段时间存于站台上的洗精煤污水在夜间偷偷排到汾河，导致汾河大面积污染变黑，煤灰曝光后，古交环保局立案查处，可没过几天，坚持原则的局长就被调离。新调来的局长刚上任几天，就专程拜访李文信，此后汾河大面积污染事件就不丁了之？7、隔墙就是我村村民居住地，每天噪	古交市	水、大气	<p>举报人反映古交市中海能源煤焦集运有限公司环保问题的情况：</p> <p>1、设立年发煤焦300-500万吨的大型煤焦集运站。距山西母亲河（汾河）不到300米（违规设立。三公里内不设立煤炭企业的规定）；</p> <p>2、每天有百余辆汽车拉运煤焦往返多次，行驶在104国道沿汾河边上，日拉运煤焦到古交中海煤焦集运公路专线1200余吨，粉尘飞扬，对汾河的污染严重（没有采取任何防污措施）；</p> <p>3、每小时少2列，多则4-5列，运煤火车横跨汾河，没有任何包盖或抑尘措施，对汾河造成二次污染；</p> <p>4、现全省发煤站、储煤场都严格要求盖防尘帆布，全封闭作业，唯独古交中海煤焦集运公路专线没有盖防尘帆布，不知环保部门如何通过验收而放任其污染，应查其疏忽；</p> <p>5、前段时间存于站台上的洗精煤污水在夜间偷偷排到汾河，导致汾河大面积污染变黑，煤灰曝光后，古交环保局立案查处，可没过几天，坚持原则的局长就被调离。新调来的局长刚上任几天，就专程拜访李文信，此后汾河大面积污染事件就不丁了之？7、隔墙就是我村村民居住地，每天噪</p>	部分属实	4月22日，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古交分局对该公司进行约谈，要求该企业加大对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力度，建立健全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制度，严格控制扬尘污染，确保污染防治设施与生产经营活动同步使用。	已办结	无	22	X2S X20 210 421 003 4	反映废铅酸蓄电池回收办不了证。	市辖区	其他污染	2021年4月22日，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生态环境科科长张安武与行政审批管理科科长甄咏春对照省政府《山西省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办法》（省政府令第269号）和市委市政府《太原市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并发〔2020〕12号）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核查。	部分属实	经咨询省生态环境厅相关专家，现行法律规定中对铅酸蓄电池回收资格未予以明确。	已办结	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无
23	D2S X20 210 421 000 8	徐沟镇武庄村北路两侧，堆放大量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无人清理，影响环境。（多次向当地12345反映，一直未处理）	清徐县	土壤	4月21日下午，清徐县徐沟镇政府企业办主任庞宝华、环卫所所长乔志伟，清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科员刘志伟、牛鑫、武旭东、李超，清徐县环卫中心乡村环卫股长武鹏、副股长常光到达现场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核查。	部分属实	堆放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建筑材料已全部清理。	已办结	经核实，清徐县徐沟镇武庄村北路两侧现场堆放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建筑材料。	无	已办结	该群众举报问题属实。	无							